

##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熊莉娜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熊莉娜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熊莉娜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熊莉娜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董事会指定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青倩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